

国家产品质检中心社会责任报告

(2018 年度)

质检中心名称 (盖章)

国家劳动保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北京)

(北京)

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编制

填报说明

1、填报时请依据 2014 年国家认监委印发的《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制度实施指导意见》（国认实〔2014〕61 号，可在国家认监委官网查看）。

2、一个法人单位有多个国家产品质检中心的，每个国家产品质检中心需单独填写一份社会责任报告；由两家单位共建的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包括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在异地设立实验室的），由牵头单位汇总填写一份社会责任报告。

一、基本情况

1.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名称：国家劳动保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

授权证书号：（2016）国认监认字（099）号

实验室认可证书号（如有）：CNAS L1499

2.所在法人机构名称：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陶然亭路 55 号 邮编：100054

3.负责人情况：

主任：

姓名杨文芬 联系方式（手机）13611175765

副主任：

姓名：陈倬为电话（座机）：63519250 手机：13611215487

姓名：宫国卓电话（座机）：63519250 手机：13552180887

联系人：

姓名：陈倬为电话（座机）：63519250 手机：13611215487

传真：63520770 电子邮箱：czw715@163.com

4.你中心现有员工22人，其中管理人员4人，检验人员15人，辅助人员（如有）3人；固定资产3794.5万元；主要仪器设备277台套；实验室面积1020平方米。

5.2018年工作基本情况（数据截至2018年12月31日，以下同）：

（1）承担质检总局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84批次；

（2）除国抽外，承担各级政府部门监督抽查任务129

批次;

(3) 承担 3C 检测任务 0 批次;

(4) 承担生产许可证 (登记证) 检测任务 39 批次;

(5) 承担仲裁、司法鉴定的检测任务 0 批次

(6) 参加省部级以上部门组织的能力验证或实验室间比对任务 2 批次, 其中, 由本中心组织的有 0 批次; 另外, 本中心还自发组织 10 批次的能力验证 (或比对) 活动;

(7) 参与制修订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 3 个, 其中, 作为牵头单位负责制修订 3 个;

6. 国家产品质检中心建设情况

(1) 2018 年新增工作人员 0 人, 新增仪器设备 7 台套, 新增仪器设备投入 114.0 万元, 实验室面积扩大 0 平方米;

(2) 2018 年新增检测能力 11 项, 其中 11 项已经完成资质认定扩项; 目前已获得授权的检验项目占授权名称所涵盖检验项目的百分比约 100 %;

(3) 2018 年完成科研项目 4 项, 科研经费投入 245.9 万元, 科研投入占业务收入的 24 %;

(4) 2018 年承担社会委托检验 3611 批次, 较 2017 年增长 19 %., 2018 年度委托检验收入占业务总收入的 91 %, 收入较 2017 年增长 28 %;

(5) 2018 年获得外部资金投入共计 359.9 万元, 其中属于国家财政投入的有 293.7 万元;

(6) 2018 年组织内部培训 9 批次, 共培训人员 170 人 (次); 参加外部培训 7 批次, 参加培训人员 21 人 (次);

二、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另附页）

国家劳动保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是从事个体保护装备检测检验、相关产品标准制修订及个体保护技术研究的专业机构。中心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立足于服务客户、服务社会，致力于推动劳动防护用品质量提升、为安全生产服务，同时坚持中心自身的可持续发展。

中心的质量方针是：公正科学、准确规范、高效及时、持续改进、遵守准则。

中心承诺以“公正检测、科学检测、诚信检测”为己任，建立健全社会责任管理体系，有效践行社会责任；正确处理好机构发展、员工成长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关系，自觉为营造健康、和谐、有序的检验检测市场环境作出努力和表率，为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贡献。

本报告编制依据为《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社会责任报告制度实施指导意见》（国认实[2014]61号），主要介绍201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本中心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情况。

本中心承诺报告内容真实、诚信，愿接受社会监督。

（一）中心基本情况

国家劳动保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成立于1989年，1990年正式通过国家级计量认证和审查认可，2000

年 10 月通过国家实验室、国家中心资质认定、国家计量认证“三合一”认可。

中心主要承担头部防护产品、坠落防护产品、躯体防护产品、足部防护产品、手部防护产品、呼吸防护产品、眼面防护产品等多类个体防护产品的委托检验、评价检验、监督检验、认证检验和仲裁检验工作。中心同时开展检测人员检验技术的培训、国内外技术交流、标准制修订等工作。

2009 年 3 月，我中心经北京市安监局审查，被确定为北京市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技术支撑单位，可接受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组委托，在法定资质许可范围内，承担相应技术鉴定工作，出具鉴定结论。

此外，国家质检总局将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办公室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许可证审查部设在我中心，审查部受全国许可证办公室的委托，组织起草相关产品实施细则；跟踪相关产品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技术要求的变化，及时提出修订、补充产品实施细则的意见和建议，并配合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组织进行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的宣贯。

中心现有工作人员 22 人，均为正式、专职员工。其中博士 3 人、硕士 12 人，本科以上学历占中心总人数的 82%。

中心是不以盈利为目的的技术服务机构，其财政来源主

要依靠政府部门下拨的专项经费、承担科研项目及合理收取检测费用。财务实行独立核算，财务开支主要用于该实验室人员工资、劳动保障福利、试验仪器设备的维护、计量校准、与试验有关的消耗性开支及其他与检测工作相关的支出。

（二）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和制度的建立情况

中心于 2014 年建立《履行社会责任的管理制度》，制度规定了履行社会责任的措施及程序，中心领导高度重视，在工作中不断推进并落实相关措施，提升中心履行社会责任的质量和实效。

中心建立了以中心主任为领导，业务办公室为具体执行机构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并逐一落实管理、监督、执行各级人员，确保中心履行社会责任落到实处，持续改进。

中心通过建立反馈机制、完善沟通方式，了解和回应利益相关方的期望和要求，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方共同发展。

国家劳动保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利益相关方：

政府部门：中心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各项部门规章，通过定期汇报、接受监督检查、参加学习培训等途径，加强与各级政府和主管部门的沟通联系和友好合作。为政府监管部门提供优质技术服务。

客户：中心通过问询交流、客户满意度调查、技术培训等方式与各类客户保持密切联系；关注客户需求，持续改进服务质量，向客户提供科学、准确、真实的检测检验以及技术服务。

供应商：确保采购、招标信息公开、透明，采购过程规范、合理，加强与供应商的交流合作，双方实现公正公平、长期合作、共同发展。

职工：建立完善建议征集、信息反馈机制，加强与职工的交流与沟通。加强对职工的劳动保护、积极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为职工的培训、进修创造有利条件，通过多方位的教育、培训促进职工的职业发展，为职工提供更多的成长机会。

社会公众：中心通过不断提升服务品质，为社会创造价值；通过展会、讲座、公益宣传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众宣讲个体防护知识，传播安全生产理念、促进全社会对于劳动保护的认识和理解。中心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真诚回报社会。

（三）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 诚信责任

（1）依法运营

中心自觉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的各项要求和规范运营的其他要求，保证独立、公正的法律地位，未从事或参与任何

可能影响检验检测独立性和诚信性的活动。中心已建立《反商业贿赂程序》(CLTL-8-02-031)并严格执行相关措施,防止检测检验工作中的不正当竞争和商业贿赂及欺诈行为,自觉接受政府、消费者和社会的监督,维护检验检测市场秩序。中心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

(2) 规范运营

中心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GB/T 27025-200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CNAS-CL09:2013《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认可准则在微生物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CNAS-CL10:2012《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认可准则在化学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CNAS-CL18:2013《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认可准则在纺织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中的各项要求,严格管理,要求全体人员在工作中按照管理体系文件要求执行。

为保证检验检测活动的独立性和公正性,中心还定有《保证公正性程序》(CLTL-8-02-001)、《保密和保护所有权程序》(CLTL-8-02-002)等相关程序文件。所有员工均签署《中心员工守则及保密协议》,按照相关技术规范或者标准要求和规定的程序,及时出具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保证数据和结果准确、客观、真实。

(3) 科学诚信

中心自成立以来，一直自觉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和行业自律要求，公平、公正、科学、客观开展检验检测活动。要求员工建立良好的职业行为，以热情服务促进检验工作，以客观公正的态度对待每一位客户和每一批业务，妥善解决检验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保证检测工作质量。中心通过科学的手段、严谨的作风、规范的程序、专业的能力、优质的服务和可靠的结果取得社会的信任。中心的检测检验工作得到了各方合作伙伴以及客户的好评。

2.经济与服务责任

(1) 创新发展

中心一直积极提升检验检测能力水平，扩展检验检测领域，满足政府和社会发展对检验检测的需求，发挥检验检测对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促进作用。

2018 年度中心根据中心发展及能力建设的需要，通过科研院平台建设项目、科研项目、自立科研课题、创收等经费共计 114 万元购置更新了仪器设备、测试系统十余台套。新购置了毛细管效应测定仪、分光测色仪、液态水份管理测试仪（进口）、速干性评价试验机（进口）、电荷耗散性能测试仪、旋转式氙灯日晒老化试验机（进口）等仪器设备。这些仪器设备的投入使用将会继续增强中心的检验能力、拓展业

务范围、提升中心综合实力、继续在国内同类检测机构中保持领先地位。

作为国家级的检验检测中心，在日常检验检测工作之外，中心还开展各种类型的个体防护领域的专业技术研究工作。包括防护用品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防护用品检验检测技术的研究工作、个体防护领域专项课题的研究工作等。2018 年度组织、参与的以下标准制修订及科研课题研究均也在按计划推进实施：

序号	项目名称
1	国家标准《防静电服》
2	国家标准《隔热服》
3	国家标准《静电安全术语》
4	国家标准《头部防护 救援安全帽》
5	国家标准《头部防护 安全帽》
6	国家标准《坠落防护 缓降装置》
7	国家标准《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
8	国家标准《坠落防护 安全带》
9	国家标准《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总则）》
10	国家标准《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石油、化工、天然气）》
11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金纳米颗粒的呼吸暴露及其在呼吸系统生物学效应研究”， 编号：31700878

序号	项目名称
12	北京市优秀人才培养资助项目“金纳米颗粒的呼吸暴露风险及其生物学效应研究”
13	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项目“职业危害检测与控制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第三期）一个体听力防护用品检测能力提升”
14	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项目“高性能劳保浸胶手套水性内涂层材料关键技术研究”

(2) 提高服务水平

中心在公正、规范、科学检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努力为社会提供优质的检验检测服务，满足客户需求。

2018年我中心承担的主要检验任务包括：生产（使用）单位日常委托检验、国家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换）证检验、国家质检总局委托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北京市质监局委托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检验、北京市工商局委托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等。截至12月30日，中心业务办公室共计接待各种类型检验3863批次，其中委托检验3611批次、许可证检验39批次、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检验213批次。监督抽查及风险监测中国家监督抽查检验84批次，抽查产品为安全帽、安全带、日常防护型口罩、自吸过滤式防颗粒物呼吸器；北京市质监局委托的监督抽查16批次、风险监测37批次；北京市工商局及各分局委托的监

督抽查 76 批次。

在为客户提供产品质量检测方面的技术服务外，同时也为企业提供质检员的培训和检测实验室的规划建立技术服务。本年度我中心共为五十余家生产企业培训了六十余人次的产品质检员。

3.社会责任

(1) 保障安全

中心制定有《危险品管理程序》(CLTL-8-02-17)、《实验室安全与内务管理程序》(CLTL-8-02-18)、《实验室安全与应急管理程序》(CLTL-8-02-35)等程序文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加强员工的安全培训，提升员工的安全意识。

中心为每位员工发放了与实际工作相关的劳动保护用品，包括安全帽、防护服、防护鞋、防护手套、防护眼镜等。并在化学实验室按照了洗眼器、紧急喷淋系统等设施，为员工提供安全、健康、卫生的工作条件和环境，保障员工职业健康。

2018 年中心未发生安全事故，未发生工伤事故。

(2) 员工权益

中心重视人才并培养人才，关注员工的职业发展，不断健全收入分配制度，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并提供相应的业

务发展机会，增强员工从事检验检测工作的团队凝聚力和职业荣誉感。

1) 薪酬福利

中心与所有职工签订了正式劳动合同，按照国家规定发放工资福利，在招聘、薪酬、福利、晋升方面无任何歧视情况。并不断健全分配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2) 权益保护

中心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规定工作时间，员工享有法定节假日、双休日、带薪年休假、婚假、产假、探亲假、丧假等假期。每年组织全体员工进行体检，截至 2018 年底，无职业病现象发生。

3) 员工培训

中心十分重视员工的教育培训工作，每年均制定人员培训计划，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培训，使员工获得必需的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促进中心人员整体素质的不断提升。

(3) 参与社会公益

2018 年，中心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积极向公众宣传安全生产理念，宣传个体防护知识；在发生安全、环境事故的情况下，积极为政府各级管理部门提供检验检测方面的数据支持和技术支撑。

4.报告责任

每次国家及省级监督抽查之后，中心都按照要求，对抽查情况进行分析汇总，根据检测检验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向相关部门上报相关防护产品的总体质量状况以及相应质量安全风险情况。

5.环保责任

中心对于环保节能十分重视，注重培养职工的环保意识。提倡绿色办公、低碳生活。教育职工从一点一滴做起，推进中心的节能减排工作。例如办公用纸的双面使用，办公用品用完再领，节约使用等等。此外，不断推进高耗能设备的优化改造以促进总体能耗降低，注重资源的可循环和再利用。

中心制定有《环境保护与应急管理程序》(CLTL-8-02-36)，对检验检测活动中产生的废料、废液、废气的安全排放做了详细规定，并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执行、定期监督，最大限度消除检验检测活动中的污染排放。

(四) 结语

2018年，国家劳动保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通过不断努力，在建立中心社会责任管理制度，提升全员社会责任意识，履行中心社会责任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今后的工作中，中心将继续努力，深刻理解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社会责任建设工作，把履行社会责任与

中心的发展战略和文化建设紧密结合，加强社会责任全员培训和普及教育，不断创新管理理念，形成履行社会责任的发展价值观和文化观念。

2019年，中心将继续积极履行诚信责任、经济责任、社会责任和环保责任，力争为保障劳动作业生产人员的生命安全与健康、推动劳动防护用品的质量提升、促进安全生产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报告反馈联系方式：

国家劳动保护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

北京市西城区陶然亭路55号

联系人：杨文芬 陈倬为

邮编：100054

电话：010-63524198 63570976

传真：010-63519250

电子邮箱：lbzbj@163.com